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浙江好博机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好博机械有限公司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行业类别	☐ 化工 ☒ 工贸 ☐ 经营 ☐ 其他																														
项目简介	浙江好博机械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日用化工专用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普通玻璃容器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在评价过程中，评价人员积极与企业进行了沟通，在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企业，企业对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整改落实，在本报告装订前，仍有部分未能及时整改到位，在本报告中作为整改意见提出。本项目安全评价提出的整改意见及整改落实情况详情况表 6-1。 表 6-1 本项目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存在的问题</th> <th>整改意见</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氢气临时存放间西侧防火墙已倾斜不牢靠。</td> <td>将氢气临时存放间西侧防火墙进行加固。</td> </tr> <tr> <td>2</td> <td>钢制无缝气瓶集装装置上减压器压力表破损。</td> <td>更换钢制无缝气瓶集装装置上破损的减压器。</td> </tr> <tr> <td>3</td> <td>氢气放空管管口处未设置阻火器。</td> <td>氢气放空管管口处安装阻火器。</td> </tr> <tr> <td>4</td> <td>光亮退火机（炉）氢气管道上未设止回阀、阻火器。</td> <td>光亮退火机（炉）氢气管道上安装止回阀、阻火器。</td> </tr> <tr> <td>5</td> <td>氢气管道明沟敷设段有电线或电缆与其共沟敷设。</td> <td>移去氢气管道明沟敷设段电线或电缆。</td> </tr> <tr> <td>6</td> <td>氢气临时存放间入口处未安装人体静电触犯摸球。</td> <td>在氢气临时存放间入口处外侧已安装人体静电触犯摸球。</td> </tr> <tr> <td>7</td> <td>1#厂房光亮退火机（炉）用气处未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td> <td>1#厂房光亮退火机（炉）用气处按 GB/T50493-2019《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的规定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td> </tr> <tr> <td>8</td> <td>氢气临时存放间安装的可燃气体探测器不具备现场声、光报警功能。</td> <td>氢气临时存放间更换为具有现场声光报警功能的探测器或在原可燃气体探测器上加装具有声光报警功能的配件。</td> </tr> <tr> <td>9</td> <td>1#厂房、2#厂房及氢气临时存放间、液氩储罐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装置未经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td> <td>1#厂房、2#厂房及氢气临时存放间、液氩储罐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装置委托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意见	1	氢气临时存放间西侧防火墙已倾斜不牢靠。	将氢气临时存放间西侧防火墙进行加固。	2	钢制无缝气瓶集装装置上减压器压力表破损。	更换钢制无缝气瓶集装装置上破损的减压器。	3	氢气放空管管口处未设置阻火器。	氢气放空管管口处安装阻火器。	4	光亮退火机（炉）氢气管道上未设止回阀、阻火器。	光亮退火机（炉）氢气管道上安装止回阀、阻火器。	5	氢气管道明沟敷设段有电线或电缆与其共沟敷设。	移去氢气管道明沟敷设段电线或电缆。	6	氢气临时存放间入口处未安装人体静电触犯摸球。	在氢气临时存放间入口处外侧已安装人体静电触犯摸球。	7	1#厂房光亮退火机（炉）用气处未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	1#厂房光亮退火机（炉）用气处按 GB/T50493-2019《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的规定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	8	氢气临时存放间安装的可燃气体探测器不具备现场声、光报警功能。	氢气临时存放间更换为具有现场声光报警功能的探测器或在原可燃气体探测器上加装具有声光报警功能的配件。	9	1#厂房、2#厂房及氢气临时存放间、液氩储罐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装置未经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	1#厂房、2#厂房及氢气临时存放间、液氩储罐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装置委托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
序号	存在的问题	整改意见																													
1	氢气临时存放间西侧防火墙已倾斜不牢靠。	将氢气临时存放间西侧防火墙进行加固。																													
2	钢制无缝气瓶集装装置上减压器压力表破损。	更换钢制无缝气瓶集装装置上破损的减压器。																													
3	氢气放空管管口处未设置阻火器。	氢气放空管管口处安装阻火器。																													
4	光亮退火机（炉）氢气管道上未设止回阀、阻火器。	光亮退火机（炉）氢气管道上安装止回阀、阻火器。																													
5	氢气管道明沟敷设段有电线或电缆与其共沟敷设。	移去氢气管道明沟敷设段电线或电缆。																													
6	氢气临时存放间入口处未安装人体静电触犯摸球。	在氢气临时存放间入口处外侧已安装人体静电触犯摸球。																													
7	1#厂房光亮退火机（炉）用气处未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	1#厂房光亮退火机（炉）用气处按 GB/T50493-2019《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的规定安装可燃气体探测器。																													
8	氢气临时存放间安装的可燃气体探测器不具备现场声、光报警功能。	氢气临时存放间更换为具有现场声光报警功能的探测器或在原可燃气体探测器上加装具有声光报警功能的配件。																													
9	1#厂房、2#厂房及氢气临时存放间、液氩储罐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装置未经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	1#厂房、2#厂房及氢气临时存放间、液氩储罐的防雷（防静电接地）装置委托有资质单位检测合格。																													

	10	氢气临时存放间内可燃气体探测器、插座、排风机的电气线路敷设不符合防爆要求。	氢气临时存放间内可燃气体探测器、插座、排风机的电气线路按防爆要求进行敷设。
	11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非防爆电气）安装在氢气临时存放间内。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非防爆电气）迁移有人值守房间。
	12	液氩罐区未张贴“当心冻伤”“当心窒息”等安全警示标志。	液氩罐区张贴“当心冻伤”“当心窒息”等安全警示标志。
	13	氢气临时存放间未张贴“禁止吸烟”“注通风”等安全警示标志。	氢气临时存放间张贴“禁止吸烟”“注通风”等安全警示标志。
	14	焊管机、光亮退火机（炉）处未张贴氩气、氢气的化学品警示牌。	焊管机、光亮退火机（炉）处张贴氩气、氢气的化学品警示牌。
	15	液氩、氢气的储存和使用场所部分管道未按《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GB7231）的要求涂识识别色，标流向箭头和介质名称。	液氩、氢气的储存和使用场所各管道按《工业管道的基本识别色、识别符号和安全标识》（GB7231）的要求涂识识别色，标流向箭头和介质名称。
	16	氢气临时存放间未配备灭火器。	氢气临时存放间配备 5kg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 具。
	17	钢制无缝气瓶集装格未接地。	钢制无缝气瓶集装格进行接地。
	18	未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三条的要求修订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三条的要求修订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19	未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五条的要求修订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按《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五条的要求修订安全管理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20	未为本项目涉及的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	为本项目涉及的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
	21	未制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制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
	22	未制订液氩卸车、储存、气化操作规程。	制订液氩卸车、储存、气化操作规程。
	23	未制订氢气装卸、储存、使用操作规程。	制订氢气装卸、储存、使用操作规程。
	24	未制订特种设备管理制度。	制订特种设备管理制度。
	25	未制订场所、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制订场所、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制度。
	26	压力表未定期检验合格。	压力表委托有资质单位检验合格。
	浙江好博机械有限公司应按本评价报告第 6.1 章节提出的整改意见认真落实整改，整改到位（并经确认）后，该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安全生产条件能满足安全生产要求。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金礼权	现场勘察
项目组成员		王英杰	收集资料
报告编制人		金礼权	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周佳捷	报告校核
项目组成员		陈晓俊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收集资料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国华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金礼权 王英杰 陈晓俊 贾黎婷 章强 胡洁萍 陈国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金礼权 王英杰 陈晓俊 贾黎婷 章强 胡洁萍 陈国华 周佳捷		
	技术专家			
现场勘察时间		2024. 12. 2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4

现场图片：





